

## 浙江金龙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 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的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更正情况

浙江金龙电机股份有限公司于2026年4月29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6-047），经事后审核发现公告披露的部分内容有误需更正，具体内容详见《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决议公告（更正后）》（公告编号：2026-047）。

## 二、更正具体内容

## 更正前：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确定公司董事角色的议案》（需整体表决的非累积投票议案适用）

##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拟发行境外上市股份（H股）并申请在香港联交所主板挂牌上市，为进一步规范公司运作，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根据《香港上市规则》等境内外监管法规的要求，拟确认本次发行上市完成后公司董事（含独立董事）角色如下：

董事姓名	董事角色
叶锦武	执行董事
李春连	非执行董事

叶叶	执行董事
汪小岳	非执行董事
叶惠琴	非执行董事
潘玲慧	非执行董事
金惟伟	独立非执行董事
刘国辉	独立非执行董事
梁振东	独立非执行董事

##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36,010,00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反对股数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弃权股数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0.00%。

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如适用）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内容未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 更正后：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确定公司董事角色的议案》（需整体表决的非累积投票议案适用）

###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拟发行境外上市股份（H股）并申请在香港联交所主板挂牌上市，为进一步规范公司运作，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根据《香港上市规则》等境内外监管法规的要求，拟确认本次发行上市完成后公司董事（含独立董事）角色如下：

董事姓名	董事角色
叶锦武	执行董事
李春连	非执行董事
叶叶	执行董事

汪小岳	非执行董事
叶惠琴	非执行董事
潘玲慧	执行董事
金惟伟	独立非执行董事
刘国辉	独立非执行董事
梁振东	独立非执行董事

##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36,010,00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反对股数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弃权股数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0.00%。

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如适用）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内容未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 三、相关情况说明

除上述更正内容外，其他内容保持不变，具体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公告（更正后）》（公告编号：2026-047）。

公司对因上述更正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敬请谅解。

特此公告！

浙江金龙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30日